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0 年官网政务 频道、双微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JHQY20200111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15
第四章 合同（样本）.....	2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5
第六章 评标文件.....	4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以下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简要

1. 项目编号: JHQY20200111
2. 项目名称: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0 年官网政务频道、双微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3. 用途: 详见《采购人需求》
4. 服务期限: 2020 年 11 月 16 日—2021 年 11 月 15 日
5.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 630000.00 元
6. 项目类型: 服务类
7. 项目情况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限	最高限价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政务频道运维	1 项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15000.00 元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平台运营推广	1 项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345000.00 元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博平台运营推广	1 项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70000.00 元
合计			630000.00 元

备注:

- (1) 招标项目的详细内容及技术参数、执行标准: 详见“采购人需求”部分。
- (2) 投标人应对项目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 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 (3) 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

通知》（粤财采购〔2019〕1号）等。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提供开户许可证）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如投标人为新注册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及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或所投包组投标。（提供《承诺函》）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项目只接受登记购买本招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

三、招标文件公示期

本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期为：2020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0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

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6 号省煤炭办公大楼九楼）

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购买或线上购标。售价：人民币 150 元/套（售后不退）。

如需线上购标，请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招标文件邮寄费由投标人承担（邮寄到付）。

4.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

（1）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领取（购买）招标文件登记表》原件（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0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0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6 号省煤炭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

六、本项目公示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网站（<http://wglj.gz.gov.cn/zwpd/qt/tzggsgg/index.html>）。

七、联系事项

1.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140 号

联系人：周生

联系电话：18620832199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6 号省煤炭办公大楼九楼

联系人：唐小姐

联系电话：17700527370

传真：020-38377376

邮箱：569273766@qq.com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九日

附表

领取（购买）招标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潜在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2	潜在投标人 联系方式	姓名及职务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邮箱	
3	招标文件信息	共 1 本	
4	购买人签字		
5	购买时间		
6	招标文件费	150 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体说明

1.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2. 关于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630000.00 元**，凡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1.3.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述的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2020年官网政务频道、双微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1.4. 关于定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采购人拒绝接受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1.5. 关于投标人

1.5.1. 具有招标公告中所述资质的投标人均为合格的投标人。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投标人无采购不良记录。

1.5.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5.3. 投标人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信誉好，有经营实力和履约能力，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法律、行业、地方法规。

1.5.4.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

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6.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7.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8. 定义

- 1.8.1. “采购人/业主单位”系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1.8.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1.8.3.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
- 1.8.4. “甲方”系指采购人。
- 1.8.5. “乙方”系指中标人。

1.9.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投标方不得将参加此次投标活动的事实进行商业性宣传。

1.10. 质疑与受理

- 1.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3）对中标结果

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10.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0.3.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1.10.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1.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除联合体外，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1.11.1.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1.11.2.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人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评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以书面方式（包括书面文字、电传、传真、电报等，应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通知应确保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标日期前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日内用信函、传真、E-Mail 等形式做出答复，采购

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2.2.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 2.3.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或修改，于开标前3天以书面形式在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djhg1.com.cn）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不足3天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没有对补充或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投标人的投标。
- 2.3.2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2.3.3 为使潜在投标人有合理的时间理解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djhg1.com.cn）发布变更公告。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拒绝其投标。投标人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经公证处公证），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 3.1.3.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

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3.1.4.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2.1. 投标人准备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 (2) 投标函
-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6) ……

- 3.2.2. 投标人必须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按上述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并装订成册，内容较多时可以分册装订。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封面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印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 3.2.3.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3. 投标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后不得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

4. 投标总则

4.1. 投标

- 4.1.1.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 5 份，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内装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介质为光盘或 U 盘，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有）应由原签署人签字。

- 4.1.2. 开标信封内应附《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4.1.3.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交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专职负责人，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 4.1.4.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的信封或包装，在封口上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开标信封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副本/开标信封/电子版）
收件人名称：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在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 4.1.5.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4.1.6.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投标。

4.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日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日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日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日期。

4.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开标、评标、定标

5.1. 开标

- 5.1.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 5.1.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 5.1.3. 投标人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如投标人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还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1.4. 开标时，由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授权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就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 5.1.5.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当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 5.1.6.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 5.1.7. 唱标结束后，如属于唱错或唱漏的，可重新再唱，如属投标人即时修改报价或承诺的，一律拒绝。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5.2. 评标

5.2.1. 评标委员会

- (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五人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依法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如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从依法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资格审查、响应性评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5.2.2. 评标原则

- (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 (3) 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否决所有投标。

5.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5.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

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2) 为有利评标，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可随时请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某点加以澄清，澄清的内容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以书面形式表达并加盖公章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

5.2.5. 评标程序及方法（详见评标文件）

评标分两个阶段进行：投标文件初步评审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一）初步评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

-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对投标人的资格逐项进行审查。
- 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 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对外公告形式告知投标人。

(2)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否则予以废标。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二）详细评审

(1)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2)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权重分配详见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并推荐候选第一中标候选人和第二中标候选人。

5.2.6. 相关注意事项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过程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4) 评标委员会不直接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5.3. 定标

- 5.3.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确认后将对预中标人进行最终澄清及对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形成最终合同的基础文件。如在最终澄清过程中，发现预中标人存在重大问题造成其履约能力不能满足要求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视其实际情况，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 5.3.2. 最终澄清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的确认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但勿须说明理由。中标人应依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5.4. 签约

- 5.4.1.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4.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 中标服务费

- 6.1.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 6.1.2. 本次项目的中标服务费（含招标代理服务费、评标专家劳务费等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本项目中标金额为计算基础，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规定标准按服务类招标计算，评标专家劳务费等相关费用按实结算。其中：
 - 1、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2、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 3、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交纳服务费承诺书》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及评标专家劳务费等相关费用。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招标范围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限	最高限价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政务频道运维	1 项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15000.00 元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平台运营推广	1 项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345000.00 元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博平台运营推广	1 项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70000.00 元
合计			630000.00 元

二、采购项目背景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官网政务频道、官方公众号“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爱游广州”、微博“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是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政务公开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起着对外发布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政务资讯、提升广州城市文化旅游形象的重要作用。

本项目的目标是在官网政务频道、双微平台发布各类政务信息、最新广州文旅资讯，同时配合宣传相关政务活动，按照标准化流程完成省政府网站集约化管理平台的各项相关工作，严格遵循标准运维双微及政务平台，并确保相关平台的宣传合法合规。

三、对采购内容的要求

（一）政务频道运营维护

1、政务信息发布及报送工作

（1）根据采购人的要求，依托省政府网站集约化管理平台（以下简称“集约化平台”）发布各类政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主动公开政务信息、需审核发布政务信息、政策解读信息、

政声传递信息等。

(2) 依托集约化平台向规范性文件发布平台报送发布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门户网站报送重要政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政务联播信息”、“通知公告信息”、文旅重点领域信息、政策解读信息。

2、政务网站管理

(1) 做好集约化平台账号管理工作，每季度对政务网站进行一次安全保密检查，及时处理错别字、错链、暗链、死链信息，并形成检查报告。

(2) 依托集约化平台，时刻关注网站网民留言信息，每日定期关注网站邮箱网民留言信息，与采购人共同做好政民互动工作。

(3) 做好网站页面优化工作，根据采购人需求，开设相关专题专栏，每年不少于6次。

(4) 根据采购人发布的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采取图文、表格、动漫、视频等方式进行解读，每年解读材料不少于6篇，在局“双微”平台及时发布，并报送市府门户“政策解读”栏目。

3、政务平台运维其他工作

(1) 定期登录（通常每季度）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修改完善局政务网站相关信息。

(2) 负责管理维护局“广州12345热线智能知识库系统”，根据采购人需求，上传相关知识点，及时受理系统工单，与采购人共同完成好工单处置工作。

(3) 根据采购人需求，对局组织的重大文旅活动进行跟踪报道宣传，每年不少于6次。

(4) 加强与集约化平台运维单位沟通协调，做好网站网络安全管理工作。

(5) 做好网站政务信息发布统计工作，协助采购人共同做好上级考核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 微信服务号“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运营推广

以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政务信息发布、广州文化旅游形象展示为主体宣传内容，对“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公众号内容进行采编更新，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每周推送图文信息不少于 4 条，有 3 条为原创内容；

(2) 转载信息需标明出处，每月共计推送图文信息不低于 18 条；

(3) 每周推送信息总阅读量不少于 3500；

(4) 做好粉丝管理和维护，合同期内粉丝量增加 10 万；

(5) 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广州文化旅游宣传主题，在微信上开发 H5 的活动专题、制作小游戏、其它微信粉丝互动；并利用其它推广渠道资源，开展相关的线上宣传推广活动，以上推广活动不少于 4 次。

(三) 微信订阅号“爱游广州”运营推广

在现有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服务号的基础上，运营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订阅号“爱游广州”，进一步加强微信平台的宣传推广力度，及时发布广州文旅最新资讯、政务活动信息，每周推送 4 篇。

(四) 微博“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运营推广

在微信平台运营的基础上，负责微博平台的内容撰写编辑、日常素材整理、分类及内容上传更新，及时发布相关政务信息，每周不少于 10 条内容。

(五) 双微平台运营其它需求

(1) 按照采购人要求，线下对专题活动进行跟踪报道宣传，及时在微信、微博更新活动信息。

(2) 对线上执行的活动成效进行数据提取和分析，对粉丝关注标签、传播成效等方面进行跟踪分析，并提出优化建议与改进措施。

(3) 负责双微平台日常运维，包括提供平台栏目调整、功能开发完善、布局优化、后台维护等。

(六) 项目验收

(1) 分析报告。每半年按时提交详细分析报告。双微平台方面，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发稿情况、粉丝增长情况、线上活动分析总结等。政务平台方面，内容包括政务信息报送及发布

数量、安全保密检查处理情况、专栏开设情况及其它运维相关总结等。原则上合同期内提交 2 份（含最终的项目总结报告）。

（2）结案材料。中标人应于项目完成之日起 30 日内向采购人递交项目结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结报告不少于 2 套、摄影师用专业相机拍摄的广州相关照片原图光盘（如有）、原创视频光盘（如有，采购人拥有照片和视频的永久使用权）等。以上材料齐全并符合“三、对采购内容的要求”所列的标准，经采购人根据合同核对无误后，方视为项目验收合格。

四、对投标人的要求

1、资质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提供开户许可证）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如投标人为新注册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及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条件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或所投包组投标。（提供《承诺函》）

2、运营团队

（1）中标人需在合同期开始前，组建本项目专职的运营团队，团队人员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内容采编、美工和摄影师。提供本地化的运营推广服务，接受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相关负责人的领导和管理考核，完成各项工作安排，定期汇报总结。

（2）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指派固定的项目负责人，该项目负责人需经我局面试审核通过。在服务周期内该项目负责人应是固定的，如需更换项目管理负责人，必须经得采购人同意。

（3）中标人需指派一名运营团队成员驻点办公，原则上每周驻点时间为5个工作日，特殊情况需向采购人汇报。

3、知识产权归属

中标人保证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或其他合法权利。否则，中标人须对第三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中标人在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公众号、微博上所有发布的原创内容以及所产生的后台数据的版权及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五、投标说明

1、投标人须为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并提供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设备及推广渠道资源的情况，作为评审依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双微平台内容运营及推广研究方案；

（2）政务平台运营及执行流程方案；

（3）线上广告推广及线上活动策划方案；

(4) 详细人员配备方案、推广渠道及项目进度安排计划等;

(5) 提供详细的服务内容(含增值服务)及预期效果评估;

(6) 成功运营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网站及其它新媒体平台的案例。

2、投标人应承诺响应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全部要求,如果对其中某些条款不响应时,应在文件中逐条列出,未列出的视同响应。

3、投标总报价一次报定,包括设计优化、实施维护、内容采编、创意及广告推广与报告费用、劳务、制作、宣传推广费、各项活动奖品、媒体投放费用、人工(人员工资、福利费)、交通、通讯、食宿、加班、技术支持与培训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完成该项目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标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除合同约定的价款外,采购人不再向中标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

1、在签定合同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0%作为预付款;

2、合同满 6 个月,中标人提供半年分析报告经采购人确认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70%。

3、待项目运营结束,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备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四章 合同（样本）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0 年官网政务频道、双微平台运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HQY20200111）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服务事项

第三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乙方按照广东省、广州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划、标准等政策性文件，为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政务频道运维、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平台运营推广、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博平台运营推广提供相关服务，其成果经采购人书面确认通过，则视为验收通过。

（二）乙方提交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分析报告。每半年按时提交详细分析报告。双微平台方面，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发稿情况、粉丝增长情况、线上活动分析总结等。政务平台方面，内容包括政务信息报送及发布数量、安全保密检查处理情况、专栏开设情况及其它运维相关总结等。原则上合同期内提交 2 份（含最终的项目总结报告）。

（2）结案材料。应于项目完成之日起 30 日内向甲方递交项目结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结报告不少于 2 套、摄影师用专业相机拍摄的广州相关照片原图光盘（如有）、原创视频光盘（如有，采购人拥有照片和视频的永久使用权）等。

（三）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内容等要求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

（四）进度要求。项目进度要求为签订合同后 天内乙方提交工作成果。

三、服务期限和地点

第四条 服务期限：2020年11月16日—2021年11月15日。

第五条 服务地点：广州市。

四、双方权利义务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 (一) 甲方有权调换乙方项目组人员，乙方调换项目组人员须经甲方同意。
- (二) 甲方有权要求服务单位提交工作进度计划。
- (三) 甲方应当负责提供相关的业务和技术资料。
- (四) 在开展工作时，对采购需求、流程予以书面确认，以便乙方开展服务工作。
- (五) 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服务前期准备工作；安排专人全程参与乙方的服务工作；在乙方进行需求服务与确认过程中，解答乙方的相关业务和技术问题。
- (六) 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成果的审查和验收。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 (一)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的科学性、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 (二) 保证具有独立进行政务频道运营维护、运营推广的资质和能力；
- (三) 为服务工作配备必要的专业人员，成立专业团队，指定负责人及联络人员与甲方沟通、协调、联络。
- (四) 在正式开展服务工作前，按照项目目标和要求，充分做好前期服务工作，将规划报告的大纲提交甲方进行商议，充分征求甲方意见建议。
- (五) 严格按照运营维护、运营推广的要求，完成相关服务工作。
- (六) 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七)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实时推进服务工作。
- (八) 乙方配合甲方完成全部成果验收等工作。
- (九) 乙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应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任何第三方不得对该资料主张权利，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十) 乙方承诺不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
- (十一)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分包或转让给第三人。
- (十二) 乙方保证乙方人员的工资、福利等。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劳动纠纷、安全事故等法律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解决、承担全部费用和责任，若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五、验收

第八条 验收方式

分析报告、结案材料完成后，项目整体（含专题）经采购人书面确认通过，视为验收通过。

六、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九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第十条 付款方式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人需求的规定。

七、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根据合同规定履行协助义务，因此影响乙方承担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甲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标准为每迟延支付1日，支付应付未付金额的___%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应付未付金额的___%。

第十三条 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约定即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要求整改，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更正和重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无须支付合同款项。

第十四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下属于乙方的义务全部或部分转包给任何第三方或第三方合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无须支付合同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金额___%的违约金。

第十五条 乙方擅自变更项目工作人员造成服务工作无法正常开展的，乙方应退还已收费用。

第十六条 乙方逾期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的，每日须按合同总价___%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七条 如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进行修改，如因此导致逾期提交工作成果，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十六条约定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若经___次修改后仍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款___%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 乙方所提供规划成果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乙方应退回合同总价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八、不可抗力

第十九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二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九、技术成果的归属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下获得的所有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技术成果泄露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本合同成果的署名权归甲乙双方所有，版权归甲方所有。成果文件在经甲方同意前，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无权以任何形式向社会公开展示成果文件之部分或全部。

十、争议及解决办法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__2__种方式解决：

- i.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ii.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资审文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技术、商务文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特别提示与要求！

1. 投标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名并每一页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文件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编码装订。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4. 投标人所提供的证书类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第一部分资审文件

格式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2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3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4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7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8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注：1、上表内容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审查表所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2、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2 投标函

投标函

致：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方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方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方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方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投标人地址）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编号：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日期：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p>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函》并亲自参加投标的，则无需提交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文件。

2. 《投标函》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则须提交有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的亲笔签名或盖章、被授权人的亲笔签名或盖章的本文件，三者缺一不可。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
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格式6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内容	投标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政务频道运维	大写： 小写：	2020年11月16日— 2021年11月15日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平台运营推广	大写： 小写：	2020年11月16日— 2021年11月15日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微博平台运营推广	大写： 小写：	2020年11月16日— 2021年11月15日
合计	大写： 小写：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小信封中。
2.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格式 7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如品牌、产地等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合计	¥						

备注：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均视为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第二部分技术商务文件

格式 8 技术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审内容（注：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评标文件中评审细则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应页码

格式9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服务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标委员会可视为投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

(内容及格式自拟)

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双微平台内容运营及推广研究方案;
- (2) 政务平台运营及执行流程方案;
- (3) 线上广告推广及线上活动策划方案;
- (4) 详细人员配备方案、推广渠道及项目进度安排计划等;
- (5) 提供详细的服务内容(含增值服务)及预期效果评估;
- (6) 成功运营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网站及其它新媒体平台的案例。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商务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审内容（注：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评审细则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应页码

格式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5. 营业注册执照号：_____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2 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和团队人员一览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项目情况					
服务单位	项目名称	服务规模	验收日期	服务质量	

承担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和团队人员表

姓名	部门和职务	职责	常住地	获得认证资质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身份证复印件、资格证书复印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2020 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3 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1						
2						
3						
...						

注：

1. 依据商务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信息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金额页、盖章页等；
2.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格式 14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采购人需求中对服务商要求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3				
4				
5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人需求”中对服务商要求条款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带“★”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17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环境标志产品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使用价值量占总金额比重（累计 %）
节能产品				

填报要求：

- （一）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 （二）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 （三）如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对所投产品作出明显标示（如划线、圈记等），同时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该品目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查找。
- （四）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18 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标人名称)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服务费缴费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的 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中标款的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第六章 评标文件

一、说明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0 年官网政务频道、双微平台运营服务项目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公开招标、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需求，由采购代理机构制定本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确认。内容包括本次评标的评审过程和方法。

2. 定义

采购人/业主单位：系指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五人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依法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如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从依法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二、评标须知

1. 关于评标方案

- （1）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 （2）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 关于评标纪律

- （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2）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 （3）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 （4）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 （5）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3. 关于评标责任

- (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 (2)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参与采购文件或进口产品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5.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三、评标原则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1. 收标及开标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收标和开标。投标人必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唱出每个投标人、投标总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合适的其它内容并负责做好有关记录。

2. 评标

评标分两个阶段进行：投标文件初步评审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2.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

-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对投标人的资格逐项进行审查。

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对外公告形式告知投标人。

(2)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否则予以废标。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2.2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计算方法,各评委单独对每个投标人进行评审和比较。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各部分权重如下(技术及商务详细评审内容见后附表):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55%	35%	10%
分值	55分	35分	10分

技术、商务评分计算公式:

(1) 技术得分:全体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2) 商务得分:全体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价格评审办法:

1、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以及对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相关声明函。

3、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投标人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8%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8%
2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 1%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 1%

注：(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享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时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对所投产品作出明显标示（如划线、圈记等），同时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text{ 分}$$

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四、定标和授标

综合得分相同时按下列顺序排出名次，首先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其次按技术得分顺序排列；最后按商务得分顺序排列。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名的投标人推荐给采购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二名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评审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可以按照需要通知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投标人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在核实后按投标无效处理。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一个工作日。

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及评标专家劳务费等相关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完成支付确认后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五、附表

本评标文件包括以下评标过程中所需文件附表：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 2 符合性评审表

附表 3 技术部分评分表

附表 4 商务部分评分表

附表 5 价格评分表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A	B	C	...
资格性审查内容				
具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提供开户许可证）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如投标人为新注册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及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或所投包组投标。（提供《承诺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通过资格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				

备注：

- 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 2、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则结论均为“不通过”，全部为“○”，则结论均为“通过”。
- 3、表中全部为“○”，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符合性评审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函未提交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要求（90 天）；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文件中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投标文件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属于投标无效的。					
结论					

注：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初步评审，否则不通过。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技术部分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需求分析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方案是否结合采购人的需求特点，针对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的重要宣传工作及政务平台运维工作等，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及综合分析，进行横向比较：</p> <p>对本项目需求理解最充分，分析透彻，能够充分体现采购人的需求特点，对比为优，得 10 分；</p> <p>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分析浅显，能基本体现采购人的需求特点，对比为良，得 8 分；</p> <p>对本项目需求理解较充分，分析模糊，不能全面体现采购人的需求特点，对比中得 5 分；</p> <p>对本项目需求理解不充分，分析不到位，没有体现采购人的需求特点，对比差得 3 分；</p> <p>无不得分。</p>	10 分
2	项目整体方案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政务平台及双微平台的详细运营内容、进度安排、预期效果评估及推广研究方案的可行性和先进性，内容需突出广州文化和旅游本地特色，进行横向比较：</p> <p>方案内容详细全面，特色内容最突出，预期评估效果最好，具有可行性及先进性，对比优得 15 分；</p> <p>方案内容较详细，特色内容较突出，预期评估效果较好，可行性较高，对比良得 11 分；</p> <p>方案内容基本完整，特色内容不够突出，预期评估效果一般，可行性较低，对比中得 7 分；</p> <p>方案内容不详细，特色内容不突出，预期评估效果差，可行性低，对比差得 3 分。</p>	15 分
3	项目创意表现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的创意与广州文化旅游宣传形象契合度、传播形式的新颖性和可执行性，进行横向比较：</p> <p>方案创意最新颖且契合度最高，可执行性强，对比优得 10 分；</p> <p>方案创意较新颖且契合度高，可执行性较强，对比良得 8 分；</p> <p>方案创意一般且契合度较低，可执行性弱，对比中得 5 分；</p> <p>方案创意差且契合度很低，对比差得 2 分；</p> <p>没有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10 分
4	项目流程管理及执行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流程管理方案的合理性及完整性、项目执行的稳定性，进行横向比较：</p> <p>提供本项目各项服务内容的管理、组织实施方案、活动策划运作流程等详尽、完善，得 10 分；</p> <p>提供本项目各项服务内容的管理、组织实施方案、活动策划运作流程等基本详细、完善，得 8 分；</p> <p>提供本项目各项服务内容的管理、组织实施方案、活动策划运作流程等完整性一般，得 5 分；</p> <p>提供本项目各项服务内容的管理、组织实施方案、活动策划运作流程等有明显缺陷，得 2 分；</p> <p>无不得分。</p>	10 分

5	项目团队的技术力量	<p>根据各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专业的运营推广服务团队成员的配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采编、设计、摄影摄像、技术人员等服务团队的素质等情况进行横向比较：</p> <p>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人数在 6 人（含）或以上，得 10 分；</p> <p>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人数在 4 人（含）或以上，得 8 分；</p> <p>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人数在 2 人（含）或以上，得 5 分；</p> <p>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人数在 1 人（含）或以上，得 2 分；</p> <p>投标人没有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得 0 分。</p> <p>注：提供人员身份证、相关资质证书（如有）等的证明材料复印件。</p>	10 分
合 计			55 分

备注：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 2、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4：商务部分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1	企业资质和证书情况 (15分)	(1) 投标人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 得 2 分; (2) 投标人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证书, 得 2 分; (3) 投标人具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OHSAS18001) 证书, 得 2 分; 最高得 6 分。 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分
		投标人获得工商局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企业认证: 2016年1月1日至今, 获得1年认证可得1分, 连续3年以上可得3分。 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分
		投标人获得省级及省级以上广告行业协会颁发的会员资质或行业相关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个得2分, 最高得6分; 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分
2	企业荣誉情况 (8分)	投标人获得广告行业相关的荣誉、奖项: 2016年1月1日至今, 每提供一个得1分, 最高得4分。 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分
		投标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情况: 2016年1月1日至今, 在内容创作类、设计类、广告传播类或其他相关专业方面的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专利证书等。每项得1分, 最高得4分。 注: 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相关知识产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分
3	同类项目的经验 (5分)	投标人有过国内省级或者一线城市文化旅游局、国内省级或一线城市政府、全球 500 强企业的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网站及其它新媒体平台运营推广的经验: 2016年1月1日至今, 每为一个国内省级或者一线城市文化旅游局、国内省级或一线城市政府、全球 500 强企业运营过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网站或其它新媒体平台等任一平台的得1分, 最高得5分。 注: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分
4	合作媒体实力 (3分)	各投标人自营或合作、代理的媒体的实力: : 获得一级广告企业 (媒体服务类) 得3分; 二级广告企业 (媒体服务类) 得2分; 没有的此项不得分。 注: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分
5	本地综合服务支撑能力 (4分)	投标人工商注册地在广州, 在广州市内设有总部且能够实现本地化执行, 以便对采购人举办的线下活动进行跟踪报道和现场支撑的, 得4分; 投标人工商注册地在广州市外, 但在广州市内设有机构服务点的, 得2分; 投标人工商注册地在广州市外, 且在广州市内不设有机构服务点的, 不得分。 注: 提供营业执照以及服务机构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分
合 计			35分

备注: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2、商务评分: 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5 价格评分表

投标人名称	评审分项		投标报价得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投标报价 (经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 (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 下同) 为评标基准价)	

备注：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